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
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
（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

第二部分：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
（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第三部分：其他说明事项

附件：

附件 1、项目验收检测委托书

附件 2、《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
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
表》的核准意见

附件 3、环保设施竣工验收一览表

附件 4、工况记录表

附件 5、排污许可登记

附件 6、验收检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 3、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及专家现场查勘图

第一部份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
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贵州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

报告编制：

建设单位: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地 址:

编制单位:贵州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地 址: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1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3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5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17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9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25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建设地点	兴仁市下山镇鼎锅田				
主要产品名称	污水处理				
设计生产能力	处理规模 400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处理规模 400m ³ /d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年2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年4月		
调试时间	2020年1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4年12月5-6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31.9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31.98	比例	100%
实际总概算（万元）	531.98	环保投资(万元)	531.98	比例	100%
验收监测依据	<p>1、《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682号国务院令。</p> <p>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p> <p>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办公厅2018年5月16日印发。</p> <p>4、《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p> <p>5、《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2019年2月。</p> <p>6、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关于对《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p>				

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15号。

7、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委托书。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废水

项目处理污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标准值见表 1-1。

表 1-1 基本控制项目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日均值） 单位 mg/L

序号	控制项目	一级标准（A 标准）
1	化学需氧量	50
2	生化需氧量	10
3	动植物油	1
4	石油类	1
5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5
6	总氮	15
7	氨氮	5（8）
8	总磷	0.5
9	色度	30
10	pH	6-9（无量纲）
11	悬浮物	10
12	粪大肠菌群数（个/L）	10 ³
13	总汞	0.001
14	烷基汞	不得检出
15	总镉	0.01
16	总铬	0.1
17	六价铬	0.05
18	总砷	0.1
19	总铅	0.1
20	挥发酚	0.5
21	总氰化物	0.5

2、废气

项目产生废气硫化氢、氨执行《贵州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标准，甲烷、臭气浓度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标准，标准限值见表 1-2。

表 1-2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	氨	1.0mg/m ³
2	硫化氢	0.05mg/m ³
3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4	甲烷	1%

3、噪声

项目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标准值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单位:dB (A)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原料消耗及工艺流程图

1、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兴仁市下山镇鼎锅田，总占地面积 7630 m²，主要建设有：污水管网 8.52km、闸阀井、溢流井、检查井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采用粗格栅及提升泵房+初沉池+调节池+高效生物转盘+二沉池+紫外消毒工艺处理污水，项目实际采用 A₃O+MBBR 工艺处理污水，设计处理规模为 400m³/d。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工程情况一览表见表 2-1，项目实际建设工程情况一览表见表 2-2。

表 2-1 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工程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筑物名称	数（座）
1	粗格栅	1
2	提升泵房	1
3	初沉池	1
4	调节池	1
5	高效生物转盘	1
6	二沉池	1
7	紫外消毒渠及巴氏计量槽	1
8	污泥储池	1
9	综合工房	1
10	监测站房	1

表 2-2 项目实际拟建设工程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体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房
		调节池、污泥池
		巴氏流量槽
	污水管网	8.52km
	管理用房	位于厂区西侧
	排水	尾水排入厂区东无名小河
环保工程	废气	采用箱体式污水处理设施加强通风、厂区绿化减小污染影响。
	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污水厂处理，处理工艺为 A ₃ O+MBBR 滤池
	噪声	空压机、风机、水泵等主要噪声源进行隔声、减振、消声
	固废	污泥转运至兴仁县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中心集中处置
		栅渣及沉渣运往当地环卫主管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2、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2-1。

表 2-1 原辅材料消耗

序号	名称	单位	用量	来源
1	药剂	t/a	0.4	外购
2	电	万 kwh/a	4	市政供电
3	水	m ³ /a	60	自来水厂

(2)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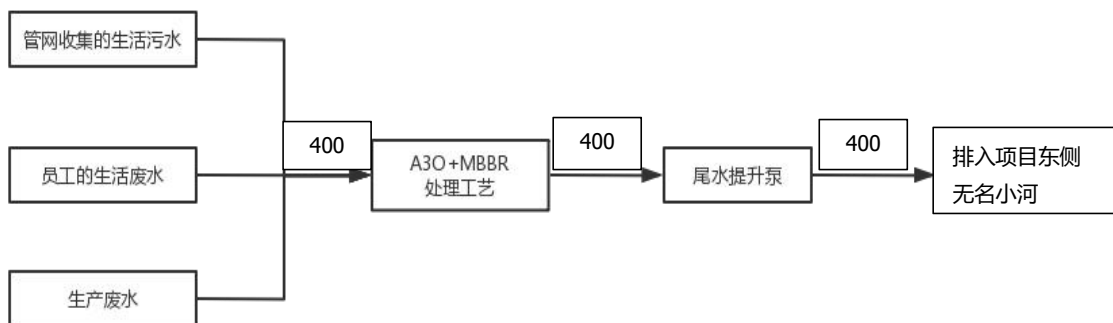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t/d)

3、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1) 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污水处理工艺及流程：

项目处理下山居委会辖区范围内生活污水，通过建设污水管网引至集水井，通过粗格栅去除粗大漂浮、悬浮物后，污水进入提升泵房，污水在提升泵房内经过一次提升后利用重力自流进入各污水处理环节。项目将细格栅和沉砂池合建在一起，污水经提升泵提升至细格栅，去除污水中较小的漂浮物及直径大于 5mm 的固体物质，以保证生化处理及污泥处理系统的正常运行；然后污水进入初沉池，可以去除污水中粒径在 0.2mm 以上颗粒物。项目生化处理采用高效生物转盘工艺，高效生物转盘的主要组成部分有转动轴、转盘、废水处理槽和驱动装置等。垂直固定在水平轴上附着一层生物膜的圆形盘片，上半部露在大气中，下部约 40%~45% 的盘面浸没在污水中。工作时，污水流过水槽，驱动装置带动转盘转动，当盘面某部分浸没在污水中时，盘上的生物膜便对污水中的有机物进行吸附；当盘片离开液面暴露在空气中时，盘上的生物膜从空气中吸收氧气对有机物进行氧化。这样转轴带动转盘以一定的速度不停地转动，生物膜交替的与废水和空气接触，形成一个连续的

吸氧、吸附、氧化分解过程，使氧化槽内污水中的有机物减少，使污水得到净化。与此同时转盘上的生物膜也同样经历挂膜、生长、增厚和老化脱落的过程，脱落的生物膜可在沉淀池中去除。高效生物转盘除能有效地去除有机污染物外，随着膜的增厚，内层的微生物呈厌氧状态，具有硝化、脱氮与除磷的功能。污水经生化处理后进入二沉池进行沉淀，上清液进入接触氧化消毒池，经消毒后排放。项目污泥采用厢式自动隔膜压滤机对污泥进行脱水处理，脱水污泥运至兴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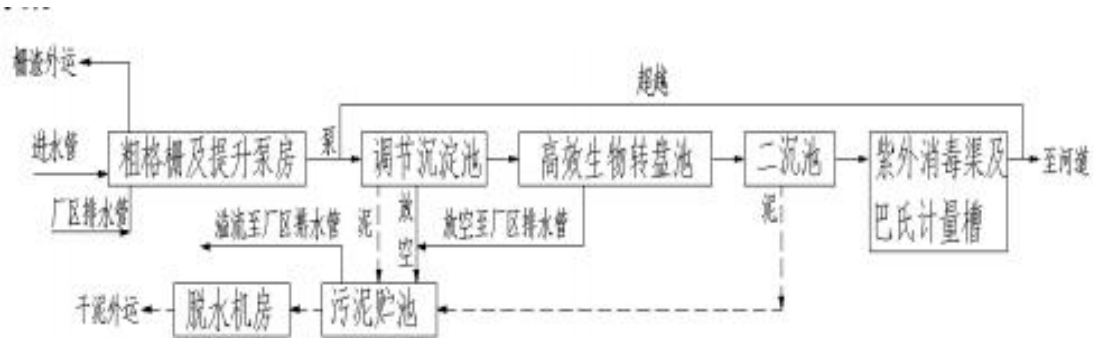


图 2-2 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工艺流程示意图

(2) 项目实际建设污水处理工艺及流程图：

污水经污水主干管自流进入污水处理厂，首先通过格栅截流污水中的大粒径颗粒物，经格栅后的污水进入调节池中，进行水质水量调节，保证后续生化处理的连续稳定的运行，调节池中的污水经提升泵间歇提升至中侨环境生物反应器内的缓冲池中，再经气提过水系统稳定连续提升至进入预脱硝池，依次经过厌氧池、缺氧池（A池）去除部分有机物，然后流入好氧池（O池），好氧池（O池）内填装高效悬浮填料，通过充氧曝气实现有机物降解、氨氮硝化，硝化液回流至缺氧池，通过反硝化作用实现总氮去除，同时将污泥回流至预脱硝池，去除回流污泥中的硝酸盐，为厌氧池创造更好的厌氧条件，有利于聚磷菌厌氧释磷，加强好氧池吸磷效果，强化系统的除磷效果。污水经生物处理后进入沉淀池实现固液分离，化学沉淀池内置微渣器，通过气提将浮渣排入调节池；剩余污泥经过气提排入污泥减量池，污泥减量池中的污泥经好氧消化处理后暂时储存在污泥池，定期外运进行最终处置。处理后的污水经过紫外消毒后达标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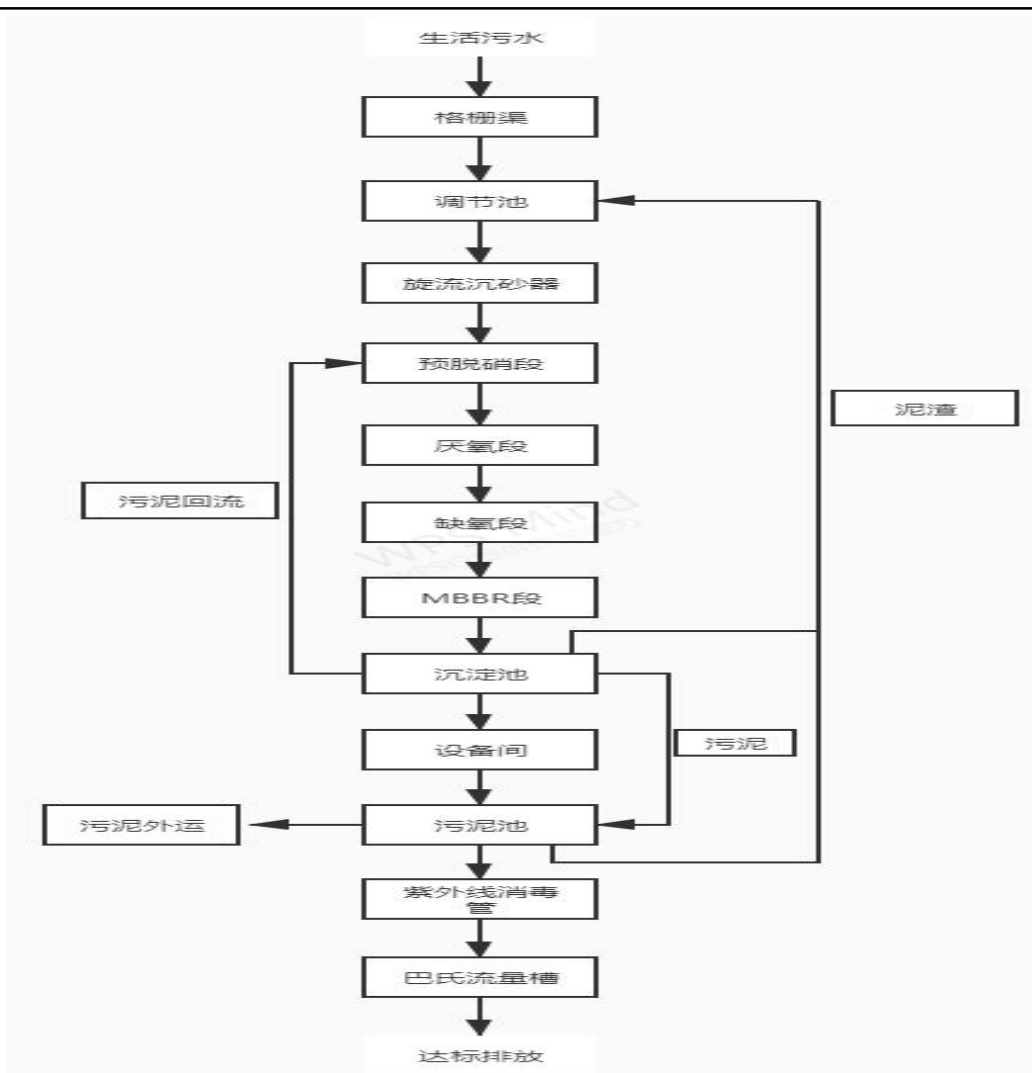


图 2-3 项目工艺流程示意图

4、污水处理工艺对比：

A30-MBBR（移动床生物膜反应器）生活污水处理和高效生物转盘生活污水处理工艺都是常用的污水处理技术，它们在处理生活污水中的氨氮和化学需氧量（COD）方面各有特点。以下是对这两种工艺在氨氮和 COD 处理效率方面的对比：

（1）A30-MBBR 生活污水处理工艺特点：

高比表面积：MBBR 工艺使用高比表面积的生物填料，增加了生物膜的附着面积，提高了处理效率。

良好的混合和传质：通过曝气和水流的扰动，填料在反应器内自由移动，增强了混合和传质效果。

适应性强：能够适应不同的进水水质和水量变化，具有较好的抗冲击负荷能力。

操作简便：运行管理简单，维护成本低。

氨氮处理效率：

高效硝化：MBBR 工艺中的生物膜能够有效进行硝化反应，将氨氮转化为硝酸盐。在适宜的条件下，氨氮去除率可以达到 90%以上。

反硝化：通过设置缺氧区，可以进行反硝化反应，将硝酸盐还原为氮气，进一步降低总氮含量。

COD 处理效率：

高效降解：生物膜上的微生物能够有效降解有机物，COD 去除率一般在 80%以上。

抗冲击负荷：能够较好地应对进水 COD 的波动，保持稳定的处理效果。

(2) 高效生物转盘生活污水处理工艺特点：

生物膜稳定：转盘上的生物膜在转动过程中不断与污水接触，生物膜的生长和脱落较为稳定。

能耗低：通过转盘的转动进行曝气，能耗相对较低。

维护简单：设备结构简单，维护成本低。

适应性强：能够适应不同的进水水质和水量变化，具有较好的抗冲击负荷能力。

氨氮处理效率：

硝化效果好：转盘上的生物膜能够有效进行硝化反应，将氨氮转化为硝酸盐。在适宜的条件下，氨氮去除率可以达到 85%以上。

反硝化：通过设置缺氧区，可以进行反硝化反应，将硝酸盐还原为氮气，进一步降低总氮含量。

COD 处理效率：

有效降解：生物膜上的微生物能够有效降解有机物，COD 去除率一般在 75%以上。

稳定运行：转盘的转动能够保持生物膜的活性，确保处理效果的稳定性。

指标	A30-MBBR 工艺	A30-MBBR 工艺
氨氮处理效率	90%以上	85%以上
COD 处理效率	80%以上	75%以上
特点	高比表面积、良好混合传质、适应性强、操作简便	生物膜稳定、能耗低、维护简单、适应性强
优势	高效降解、抗冲击负荷强	稳定运行、能耗低
适用场景	处理要求高、进水水质波动大	运行成本低、维护简单

5、污染物浓度及排放量对比：

(1) 水污染物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污染物预测处理浓度化学需氧量：

36.5mg/L、五日生化需氧量：8.4mg/L、悬浮物：9mg/L、氨氮：4.48mg/L、总磷：0.45mg/L；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146t/d、五日生化需氧量：0.00336t/d、悬浮物：0.0036t/d、氨氮：0.001792t/d、总磷：0.00018t/d。

项目现实际建设使用 A3O+MBBR 工艺，污染物处理实际检测浓度化学需氧量 18mg/L、五日生化需氧量：5.4mg/L、悬浮物：8mg/L、氨氮：3.55mg/L、总磷：0.42mg/L；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072t/d、五日生化需氧量：0.00216t/d、悬浮物：0.0032t/d、氨氮：0.00142t/d、总磷：0.000168t/d。

(2) 废气污染物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分析在整个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气体，污染物预测排放量 H₂S 约为 1.96t/a，NH₃ 约为 2.84t/a。

根据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中内容，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采用 A₃O+MBBR 工艺处理污水，设计处理规模为 400m³/d，污染物预测排放量 H₂S 约为 0.0009t/a，NH₃ 约为 0.012t/a。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采用污水工艺及设计处理规模同本项目一致，类比同类行项目污染物预测数据，即本项目排放量 H₂S 约为 0.0009t/a，NH₃ 约为 0.012t/a。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文件，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中生产工艺中情形：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如项目生产工艺发生变化导致发生上述情形的均属于项目重大变更。

根据上述内容同《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条款进行分析：

(1) 项目污染物种类为该区域生活居民排放的生活污水所产生，项目工艺变化，不会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2) 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

(3) 项目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上述分析，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预测

处理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146t/d、氨氮：0.001792t/d。项目现实际建设使用A3O+MBBR工艺，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072t/d、氨氮：0.00142t/d。故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改变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4）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恶臭气体污染物预测排放量H₂S约为1.96t/a，NH₃约为2.84t/a。类比相同行业，相同处理规模项目污染物预测数据，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采用A3O+MBBR污水处理工艺及设计处理规模为400m³/d，与本项目采用工艺及处理规模相同，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预测污染物排放量H₂S约为0.0009t/a，NH₃约为0.012t/a，即本项目预测污染物排放量与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预测污染物排放量相同。故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10%及以上情形。

综上所述，项目污水处理由高效生物转盘工艺，变更为A3O+MBBR工艺污不属于项目重大变更。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水污染物

项目废水主要为收集的生活污水及厂区生活污水

项目收集的污水及厂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A3O-MBBR）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项目东侧小河，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污染物

项目废气主要为恶臭气体

项目对构筑物进行密闭处理，污水处理主要设施均为密闭箱体式设备，对清出的栅渣及剩余污泥及时清运，污泥处理工段布置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上，厂区加强绿化，种植高矮相间灌木丛吸收恶臭气体，减小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噪声污染

项目噪声主要为设施运行噪声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将噪声源强降到最低；对噪声较大设备设置隔声罩，定期的检查、维护和保养，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减少运行震动噪声，避免因部件松动或损坏而增加其噪声源强；对于泵等设备进出口管道加强固定，减少震动，降低噪声。厂区周边设置围墙，并加强厂区周边的绿化，清运车辆厂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有栅渣、沉渣、污泥、废紫外线灯管、废机油以及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格栅渣、沉砂等经过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污泥经过脱水后运往兴仁市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中心集中处置。废紫外线灯管、废机油、在线检测废液属于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结论

(1) 废水：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厂区雨水经雨水沟渠就近引至项目东面无名小河；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引至污水处理厂集水井，经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一级A标后引至项目东侧无名小河；对纳污水体影响较小。

(2) 废气：污水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恶臭，属于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拟采取生物除臭法对恶臭进行治理，经大气卫生防护距离的计算，在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居民点等特殊敏感目标，并且环评要求在生产过程中注意保持环境卫生，做到勤打扫，勤喷洒除臭剂、日产日清即清即运等，降低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经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后，恶臭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3) 噪声：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污水处理设备噪声，首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消声、吸声、隔声等措施；经过采取措施后，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污泥运输车辆噪声采取限速禁鸣等措施，合理安排运输路线等，经采取措施后，项目沿线声环境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区标准。

(4) 固体废物：生活垃圾、栅渣及沉砂经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剩余污泥经浓缩脱水后运至兴仁市生活垃圾填埋场集中处置；机修废物采取规范化管理，集中收集后交由有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经过上述措施后，固体废物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环评核准意见要求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15号）（见附件2）。

环评批复意见摘抄：

一、建设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2、《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核《报告表》。本核准意见自下达之日起满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须报

我局重新核准。

2、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自行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 (<http://114.251.10.205>)建设项目环评企业自主验收系统上完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验收备案结果-向社会公开。

二、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无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项目在运行中产生的污水为厂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不设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你公司必须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委托兴仁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按照《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开展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要求进行。实验室分析中对氨氮、化学需氧量等项目进行质控，质控结果均在允许误差范围内，监测数据受控，质控监测结果见表 5-1。

2、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被监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3、噪声测量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所用监测仪器，量具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仪器量程在有效范围内。声级计在测量前后用标准发声器进行校准，误差小于 0.5dB（A），声级计校准结果见表 5-2。

表 5-1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99)	mg/L	1.71	1.70±0.07	合格
	六价铬	GSB 07-3174-2014 (203373)	mg/L	0.148	0.150±0.005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SB 07-1197-2000 (204430)	mg/L	1.45	1.54±0.12	合格
	总氮	GSB 07-3168-2014 (203271)	mg/L	0.935	0.940±0.086	合格
	总磷	BY400014 (B24050132)	mg/L	2.59	2.61±0.18	合格
				2.58		合格
	化学需氧量	GSB 07-3161-2014 (201182)	mg/L	31.0	31.7±2.8	合格
				31.8		合格
		BY017667 (H241)	mg/L	72.8	73.5±3.7	合格
				73.1		合格
	砷	GSB 07-3171-2014 (200462)	μg/L	89.6	91.4±6.7	合格
汞	GSB 07-3173-2014 (202059)	μg/L	3.54	3.46±0.27	合格	
镉	GSB 07-1185-2000 (201440)	μg/L	14.0	14.1±1.0	合格	

	铅	GSB 07-1183-2000 (201244)	μg/L	100.6	99.3±5.6	合格
	总铬	GSB 07-1187-2000 (201633)	mg/L	0.799	0.802±0.025	合格
	四氯乙烯中石油 类	ERM-1006-2021 (337215)	μg/mL	45.4	43.1±3.3	合格
				45.6		合格
	硫化氢	BW023012 (58N7035)	μg/mL	2.24	2.24±0.12	合格
				2.27		合格
	甲苯中氯化 甲基汞和氯 化乙基汞混 合质控样 (烷基汞)	RN-02220QKY (N20QKY-14)	mg/L	25.5	26.6±2.3	合格
			mg/L	27.0	26.5±2.3	合格

表 5-2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6	-0.4	93.7	-0.3	≤±0.5dB(A)
	93.7	-0.3	93.7	-0.3	
	93.6	-0.4	93.6	-0.4	
	93.6	-0.4	93.7	-0.3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及分析方法

验收监测内容:

表 6-1 验收监测内容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无组织废气	在厂界外上风向设置一个参照点,下风向设置3个监测点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	连续采样2天,每天采样4次。
噪声	厂界噪声	厂界东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测量两天,每天昼、夜间各测量1次。
		厂界南		
		厂界西		
		厂界北		
废水	污水进口		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pH 值	连续采样2天,每天采样4次。
	污水总排口		水温、化学需氧量、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总氮、氨氮、总磷、色度、pH 值、粪大肠菌群、汞、烷基汞、甲基汞、乙基汞、镉、铬、六价铬、砷、铅、挥发酚、氰化物、五日生化需氧量、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表 6-2 分析方法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气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3-2009	0.01mg/m ³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的测定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第四版增补版)	0.001mg/m ³
	甲烷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0.06mg/m ³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HJ1262-2022	—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废水	pH(无量纲)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6920-1986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4mg/L
	挥发酚	水质 挥发酚的测定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503-2009	0.0003mg/L

	氰化物	水质 氰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唑啉酮分光光度法 HJ484-2009	0.00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505-2009	0.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蓝分光光度法 GB7494-87	0.05mg/L
	总汞	水质 汞、砷、硒、铋、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694-2014	0.00004mg/L
	总砷		0.0003mg/L
	石油类	水质 石油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0.06mg/L
	动植物油		0.06mg/L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7467-87	0.004mg/L
	总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	0.001mg/L
	总镉		0.0001mg/L
	总铬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0.03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11893-89	0.01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0.02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636-2012	0.05mg/L
	色度 (稀释倍数)	水质 色度的测定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稀释倍数法	—
	粪大肠菌群(个/L)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HJ 347.2-2018)	20个
	烷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93	10ng/L
			乙基汞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设计规模日处理400m³。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两日平均生产负荷为80%，日处理量320m³，工况记录详见附件4。

2、验收监测结果：

2024年12月5-6日，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项目生产废水、无组织排放废气、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如下：

- (1)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排放见表7-1。
- (2)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7-2。
- (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7-3、7-4、7-5、7-6。

表7-1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测量起始时间	测量结果 (Leq)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12月05日	13:51	昼间	46.4	60dB(A)	合格
厂界北侧		13:55		45.8		合格
厂界西侧		14:01		45.7		合格
厂界南侧		14:11		48.9		合格
厂界东侧	12月06日	13:50		46.0		合格
厂界北侧		13:53		44.8		合格
厂界西侧		13:59		44.8		合格
厂界南侧		14:08		46.9		合格
厂界东侧	12月05日	22:06	夜间	42.1	50dB(A)	合格
厂界北侧		22:11		40.9		合格
厂界西侧		22:17		41.0		合格
厂界南侧		22:30		43.2		合格
厂界东侧	12月06日	22:03		43.1		合格
厂界北侧		22:09		41.8		合格
厂界西侧		22:16		42.1		合格
厂界南侧		22:29		45.2		合格

表7-1 测量结果显示，项目昼间、夜间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 7-2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污水总排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12月5日				12月6日				均值		
		1	2	3	4	1	2	3	4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水温	°C	25.0	24.7	25.1	25.2	24.5	25.1	24.7	25.0	24.9	—	—
化学需氧量	mg/L	18	17	18	20	19	18	15	16	18	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5.1	5.0	5.4	4.9	5.4	5.7	5.6	5.8	5.4	10	达标
悬浮物	mg/L	8	7	7	8	8	7	8	9	8	10	达标
动植物油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7	0.07	0.06	1	达标
石油类	mg/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0.06L	1	达标
阴离子表面活性	mg/L	0.09	0.09	0.10	0.11	0.11	0.17	0.32	0.38	0.17	0.5	达标
总氮	mg/L	14.3	13.8	13.6	14.2	14.2	13.5	14.0	13.3	13.9	15	达标
氨氮	mg/L	3.08	2.78	2.64	3.14	4.33	4.12	4.02	4.31	3.55	5	达标
总磷	mg/L	0.31	0.32	0.38	0.49	0.46	0.47	0.47	0.48	0.42	0.5	达标
色度	倍	2	2	2	2	2	2	2	2	2	30	达标
pH	无量纲	7.2	7.3	7.3	7.2	7.3	7.3	7.3	7.3	7.2~7.3	6~9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90	90	7.9×10 ²	7.9×10 ²	7.9×10 ²	7.0×10 ²	7.9×10 ²	7.9×10 ²	6.0×10 ²	10 ³ (个/L)	达标
总汞	mg/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004L	0.001	达标
烷基汞	甲基汞	mg/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1.0×10 ⁻⁵ L	不得检出	达标
	乙基汞	mg/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2.0×10 ⁻⁵ L		达标
总镉	mg/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001L	0.01	达标
总铬	mg/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03L	0.1	达标
六价铬	mg/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04L	0.05	达标
总砷	mg/L	0.0010	0.0012	0.0006	0.0016	0.0020	0.0024	0.0027	0.0022	0.0017	0.1	达标
总铅	mg/L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002	0.1	达标
挥发酚	mg/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L	0.01	0.01L	0.01L	0.01	0.5	达标
氰化物	mg/L	0.015	0.015	0.015	0.014	0.014	0.013	0.015	0.014	0.014	0.5	达标

表 7-2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污水总排口出水水质监测结果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 A 标准限值要求。

表 7-3 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硫化氢浓度 (mg/m ³)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1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1				
		15:00	0.002				
		17:00	0.001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2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2				
		12:30	0.001				
		14:30	0.002				
		16:30	0.002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2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1				
		12:30	0.001				
		14:30	0.001				
		16:30	0.001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1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1				
		12:30	0.002				
		14:30	0.002				
		16:30	0.001				

表 7-3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硫化氢）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7-4 无组织排放废气（氨）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氨浓度 (mg/m ³)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5日	11:00	ND	ND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ND			
		17:00	ND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ND	ND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ND			
		17:00	ND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ND	0.02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0.01			
		17:00	ND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0.02			
		14:30	ND			
		16:30	ND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ND	0.02	1.00 (mg/m ³)	合格
		13:00	0.02			
		15:00	0.01			
		17:00	ND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2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表 7-4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氨）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7-5 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5日	11:00	<10	<10	20 (无量纲)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10	<10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10	<10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10	<10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表 7-5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

表 7-6 无组织排放废气（甲烷）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甲烷 (厂区最高体积浓度%)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021	0.00023	1 (%)	合格	
		13:00	0.00022				
		15:00	0.00021				
		17:00	0.00023				
厂界南侧 (上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022				
		12:30	0.00023				
		14:30	0.00021				
		16:30	0.00021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022	0.00025		1 (%)	合格
		13:00	0.00022				
		15:00	0.00025				
		17:00	0.00023				
厂界西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021				
		12:30	0.00021				
		14:30	0.00021				
		16:30	0.00021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022	0.00023	1 (%)		合格
		13:00	0.00021				
		15:00	0.00023				
		17:00	0.00021				
厂界北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021				
		12:30	0.00021				
		14:30	0.00021				
		16:30	0.00022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5日	11:00	0.00022	0.00024		1 (%)	合格
		13:00	0.00023				
		15:00	0.00024				
		17:00	0.00021				
厂界东侧 (下风向)	12月06日	10:30	0.00022				
		12:30	0.00022				
		14:30	0.00023				
		16:30	0.00021				

表 7-6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甲烷）监测结果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未作要求。

2、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

由表 7-2 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污水总排放口各项指标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气

由表 7-3~7-6 监测结果显示，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 噪声

由表 7-1 测量结果可知，项目昼、夜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3、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总量控制指标。

4、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污水总排口各项指标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标准 A 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项目厂界昼、夜间噪声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妥善处理，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兴仁市下山镇鼎锅田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环境保护业；市政工程管理业；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 105°13'32" N: 25°35'3"	
设计生产能力	处理规模 400m ³ /d					实际生产能力	400m ³ /d	环评单位	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仁环报表核【2019】15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					竣工日期	2020年1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0%		
投资总概算（万元）	531.98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31.98	所占比例（%）	100%		
实际总投资	531.98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31.98	所占比例（%）	100%		
废水治理（万元）	521.98	废气治理（万元）	纳入主体	噪声治理（万元）	纳入主体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万元）	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无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无	年平均工作日	365		
运营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522322215330306U		验收时间	2025年1月15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12)=(6)-(8)-(11), (9) = (4)-(5)-(8)-(11) + (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第
二
部
份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 (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意见

2025年1月15日，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根据《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兴仁市下山镇鼎锅田，总占地面积 7630 m²，主要建设有：污水管网 8.52km、闸阀井、溢流井、检查井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采用粗格栅及提升泵房+初沉池+调节池+高效生物转盘+二沉池+紫外消毒工艺处理污水，项目实际采用 A3O+MBBR 工艺处理污水，设计处理规模为 400m³/d。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3月兴仁市供水总公司报批了由重庆大润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3月取得了兴仁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仁环报表核【2019】15号）。项目于2019年4月开工建设，2020年1月竣工；现有职工1人，年工作365天。

（三）投资情况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投资总概算 531.98 万元，环保投资总概算 531.98 万元，占比例 100%。

（四）验收范围

1、与本建设项目有关的环境保护设施，包括为防治污染和保护环境所建成或配备的工程、设备、装置。

2、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有关项目设计文件规定应采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二、建设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要求建设，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无重大变化。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采用粗格栅及提升泵房+初沉池+调节池+高效生物转盘+二沉池+紫外消毒工艺处理污水，项目实际采用 A3O+MBBR 工艺处理污水。

根据验收报告表分析内容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中条款进行逐一对照核实：

（1）项目污染物种类为该区域生活居民排放的生活污水所产生，项目工艺变化，不会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

（2）本项目位于环境质量达标区；

（3）项目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根据上述分析，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预测处理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146t/d、氨氮：0.001792t/d。项目现实际建设使用 A3O+MBBR 工艺，污染物排放量化学需氧量：0.0072t/d、氨氮：0.00142t/d。故项目污水处理工艺改变未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4)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拟建设高效生物转盘工艺，恶臭气体污染物预测排放量 H_2S 约为 1.96t/a， NH_3 约为 2.84t/a。类比相同行业，相同处理规模项目污染物预测数据，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采用 A3O+MBBR 污水处理工艺及设计处理规模为 $400m^3/d$ ，与本项目采用工艺及处理规模相同，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预测污染物排放量 H_2S 约为 0.0009t/a， NH_3 约为 0.012t/a，即本项目预测污染物排放量与兴仁市马马崖镇污水处理厂预测污染物排放量相同。故无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情形。

综上所述，项目污水处理由高效生物转盘工艺，变更为 A3O+MBBR 工艺污不属于项目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水污染处理措施

项目收集的污水及厂区生活污水经预处理+（A3O-MBBR）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项目东侧小河，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污染处理措施

项目对构筑物进行密闭处理，污水处理主要设施均为密闭箱体式设备，对清出的栅渣及剩余污泥及时清运，污泥处理工段布置在主导风向的下风向上，厂区加强绿化，种植高矮相间灌木丛吸收恶臭气体，减小恶臭气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噪声污染处理措施

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将噪声源强降到最低；对噪声较大设备设置隔声罩，定期的检查、维护和保养，保持润滑、紧固各部件，

减少运行震动噪声，避免因部件松动或损坏而增加其噪声源强；对于泵等设备进出口管道加强固定，减少震动，降低噪声。厂区周边设置围墙，并加强厂区周边的绿化，清运车辆厂区内限速、禁止鸣笛，特别严禁夜间进出车辆鸣笛，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生活垃圾、格栅渣、沉砂等经过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污泥经过脱水后运往兴仁市城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中心集中处置。废紫外线灯管、废机油、在线检测废液属于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5、辐射

本项目无辐射污染。

6、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项目无其他环境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对于废水、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未作要求。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污水总排口水质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 A 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气

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

准》（GB18918-2002）表 4 二级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项目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验收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

（4）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不设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值等均符合相应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合理处置。本项目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意见的要求，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好。项目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符合验收要求。验收组认为，本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 1、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明确专人或兼职人员负责环境保护方面工作。
- 2、加强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组人员信息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身份证号码	签名	备注
熊国桥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15186391678		建设单位
			522322198511210435		
黄振辉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3985395969		专家
			52232619780506223X		
			(验监) 201456240		
黄思垠	黔西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高级工程师	18985479066		专家
			522327198612300469		
			(验监) 201456238		
贾国山	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区域监测站	高级工程师	15870379054		专家
			522321198407108215		
			(验监) 201144124		
周国龙	贵州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224953451		编制单位
			522321198712194017		

备注：1、第一行填写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

2、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均为项目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盖章：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5日

第
三
部
份

其他说明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已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基本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本项目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的要求将环保设施纳入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有一定的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3、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于2019年4月开工建设，2020年1月竣工，同时进行调试营运。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自主开展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2024年10月，委托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对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进行环保竣工验收监测，并及时完成项目环保竣工验收监测报告的编制。

2025年1月15日，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根据《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

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项目设计单位及施工单位(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贵州四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及黔西南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黄振辉、黄思垠高级工程师、黔西南州生态环境局区域监测站贾国山高级工程师 3 位特邀专家组成验收组。验收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验收意见及验收组人员名单详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第二部分内容:验收意见)。

4、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及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按环评要求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及领导小组,明确岗位职责,由专人负责日常管理。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项目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3、环境监测计划

项目已按照环评要求制定环境监测计划,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按要求监测。

附件 1

委 托 书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及相关技术规范。我单位特委托贵公司进行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一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方（盖章）：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2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仁环报表核（2019）15号

关于对《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核准意见

兴仁市供水总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同意《报告表》及黔西南州环境工程评估中心专家技术评估意见结论。现提出如下核准意见：

一、建设项目在设计、建设和运行中应注意以下事项

- 1、认真落实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设施建设必须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保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
- 2、《报告表》经核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

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公司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核《报告表》。本核准意见自下达之日起满5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报告表》须报我局重新核准。

3、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公司必须自行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平台（<http://114.251.10.205>）建设项目环评企业自主验收系统上完成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备案工作，验收备案结果向社会公开。

二、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主要是无组织排放的恶臭气体。项目在运行中产生的污水为厂区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不设置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

三、主动接受监督

你公司必须主动接受各级环保部门的监督检查。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委托兴仁市环境监察大队负责。



兴仁市环境保护局

2019年3月19日印发

共印6份

附件 3

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收一览表

对象	污染源	验收内容	备注
水污染	污水	污水管网（1套），污水处理设施一套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
	厂区雨水	雨水收集排水管网（1套）	实现雨污分流
大气污染	恶臭	加强厂区绿化、消毒和除臭物资（若干），密闭储泥设备（1套），生物除臭设施（1套）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13)表 4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噪声	设备噪声	对所有机械设备进行减震安装，对风机采取消声、吸声措施，并将螺杆风机安装在单独的房间内，采取相应隔声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排放标准
	交通噪声	禁鸣限速标志牌，厂区道路两侧设置绿化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排放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栅渣、沉砂	密闭垃圾收集桶（箱）（若干）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年修正)中的有关规定
	剩余污泥	密闭污泥运输车辆（不少于 1 辆）	
	机械固废	危险废物暂存间（1间，5m ² ）及收集装置（若干），转运联单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

附件 4

附件 2 (HXJC[2024]第 1300 号)

生产负荷说明

自行监测期间生产运行负荷说明

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12 月 5 日委托开展自行监测期间, 生产运行负荷为 80 %。

特此说明

_____ (盖章) 或

企业现场人员签字: 陈金美

2024 年 12 月 5 日

自行监测期间生产运行负荷说明

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12 月 6 日委托开展自行监测期间, 生产运行负荷为 80 %。

特此说明

_____ (盖章) 或

企业现场人员签字: 陈金美

2024 年 12 月 6 日

附件 5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522322MABW0MNF5L001Y

排污单位名称：贵州省清润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下山镇下山村鼎锅田西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22MABW0MNF5L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3年03月01日

有效期：2023年03月01日至2028年02月2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 6



检测 报 告



报告编号 HXJC[2024]第 1300 号

项目名称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
——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洪鑫环境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说 明

- 1、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骑缝章、CMA章无效。
- 2、报告无编制人员、审核人员、签发人员签字无效。
- 3、对于委托方送样检测的，仅对样品检测数据负责。
- 4、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完整复制除外）。
完全复制报告必须重新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否则无效。
- 5、涂改、部分提供或部分复制本报告无效。
- 6、如对报告有疑问、异议，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15日内向本检验检测机构提出书面申诉意见，15日内向未提出异议者，视为接收本检验检测机构报告。
- 7、本报告未经本检验检测机构同意，不得做商业广告、宣传等使用。
- 8、本报告一式3份，正本由送检（委托）单位留存，副本由本检验检测机构留存。

地 址：贵州省兴义市桔山办机场大道富瑞雅轩旁

电 话：(0859)3293111

电子邮箱：gzhxhjcc@163.com

邮 编：562400

编 制： 杨 桐 审 核： 尹 江
签 发： 杨 桐 签发日期： 2024.12.31

贵州省黔西南州兴仁市麻沙河流域污水处理工程（二期）—下山镇污水处理工程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委托单位：兴仁市铭润水业有限公司		项目类别：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联系人：肖林		联系电话：13368592014	
采样人员：汤祖迪、秦榕		采样日期：2024 年 12 月 05/06 日	
分析人员：孙艺梅、李晓、潘静、宋贤凯、岑连富、王华兰、王菲菲、赵远秀、徐露、尹仁丽、刘群		分析日期：2024 年 12 月 05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2 日	
监测内容			
序号	监测类别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监测项目
1	废水	污水进口 24/1300-FW-1-1205/1206-1/2/3/4	水温、化学需氧量、氨氮、pH 值。
		污水总排口 24/1300-FW-2-1205/1206-1/2/3/4	水温、pH 值、悬浮物、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氮、氨氮、总磷、色度、粪大肠菌群、汞、烷基汞、镉、铬、六价铬、砷、铅、挥发酚、氰化物。
		平行样 24/1300-FW-3-1205/1206-1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氨氮、铅、铬、镉。
		全程空白 24/1300-FW-4-1205/1206-1	
2	无组织废气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06-1/2/3/4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甲烷及其相关参数。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06-1/2/3/4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06-1/2/3/4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06-1/2/3/4	
3	噪声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5/1206-1/2	Lmin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5/1206-1/2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5/1206-1/2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5/1206-1/2	

序号	样品编号	样品状态			状态
		监测项目	规格	数量	
1	24/1300-FW-1-1205/1206-1/2/3/4	化学需氧量	250mL	8	玻璃瓶装
		氨氮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色度	25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悬浮物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氨氮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总氮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化学需氧量、总磷	250mL	8	玻璃瓶装
		五日生化需氧量	100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铅、镉、铜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2	24/1300-FW-2-1205/1206-1/2/3/4	石油类、动植物油	50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砷、汞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六价铬	250mL	8	棕色玻璃瓶装
		烷基汞	2.5L	8	棕色玻璃瓶装
		氰化物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挥发酚	500mL	8	聚乙烯瓶装
		粪大肠菌群	100mL	8	玻璃瓶装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500mL	4	棕色玻璃瓶装
		铅、镉、铜	500mL	4	聚乙烯瓶装
		氨氮	500mL	4	聚乙烯瓶装
3	24/1300-FW-3-1205/1206-1 24/1300-FW-4-1205/1206-1	硫化氢	10mL	32	吸收管装
		氨	10mL	32	吸收管装
		臭气浓度	10L	32	无臭袋装
		甲烷	1.0L	32	铝箔袋装
4	24/1300-G ₁ -1205/1206-1/2/3/4 24/1300-G ₂ -1205/1206-1/2/3/4 24/1300-G ₃ -1205/1206-1/2/3/4 24/1300-G ₄ -1205/1206-1/2/3/4	硫化氢	10mL	4	吸收管装
		氨	10mL	4	吸收管装
		臭气浓度	10L	4	无臭袋装
		甲烷	1.0L	4	铝箔袋装
5	24/1300-G ₀ -1205/1206-1/2	硫化氢	10mL	4	吸收管装
		氨	10mL	4	吸收管装

所有样品标签完好，外观无损。

采样时：
24/1300-FW-1-1205/1206-1/2/3/4 水样浑浊，有异味。其余水样清澈透明，无异味。
需加固定剂的水样已加固定剂，所有水样标签完好，运送过程中无损坏。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溯源有效期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	无量纲	现场多参数测定仪 SX836	HXJC-L-58	2025 年 3 月 27 日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	mg/L	生化培养箱 SPX-150BIII	HXJC-X-10	2025 年 3 月 18 日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	mg/L	COD 消解器 YH-XJ12 型 COD 消解回流仪 LTC-120 型	HXJC-X-57 HXJC-X-13	2025 年 3 月 18 日 2025 年 3 月 18 日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	mg/L	红外分光测油仪 JLBG-125	HXJC-X-15	2025 年 3 月 18 日
动植物油		0.06	mg/L			
砷	水质 汞、砷、硒和铊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2014	0.0003	mg/L	原子荧光光度计 AFS-921	HXJC-X-52	2025 年 3 月 19 日
汞		0.00004	mg/L			
色度	水质 色度的测定 稀释倍数法 HJ 1182-2021	2	倍	比色管	—	—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	mg/L	天平 (万分之一) FA2204	HXJC-X-44	2025 年 7 月 22 日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1989	0.01	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F-11	2025 年 3 月 18 日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	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T6 新世纪	HXJC-X-06	2025 年 3 月 18 日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	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X-08	2025 年 3 月 18 日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20	MPN/L	电热恒温培养箱 DH6000BII	HXJC-F-35 HXJC-X-28	2025 年 3 月 18 日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水质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的测定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GB 7494-87	0.05	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F-11	2025 年 3 月 18 日
六价铬	水质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GB 7467-87	0.004	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F-11	2025 年 3 月 18 日
氧化物	水质 氧化物的测定 异烟酸-吡啶酮分光光度法 HJ 484-2009	0.004	m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X-08	2025 年 3 月 18 日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计量单位	仪器名称及型号	仪器编号	仪器溯源有效期
镉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0.1	µg/L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TAS-990	HXJC-X-16	2026年3月19日
			1	µg/L			
烷基汞	铬	水质 汞的测定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HJ757-2015	0.03	mg/L	气相色谱仪 TRACE1300E	HXJC-X-19	2026年3月19日
			10	ng/L			
挥发酚	乙基汞	水质 烷基汞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GB/T 14204-93	20	ng/L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X-07	2025年3月18日
			0.01	mg/L			
硫化氢		4-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 HJ 503-2009	0.001	mg/m ³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型	HXJC-L-12/23	2025年9月17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HXJC-L-33	2025年3月18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HXJC-L-46	2025年3月18日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F-11	2025年3月18日
氨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	0.01	mg/m ³	环境空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 ZR-3924 型	HXJC-L-12/23	2025年9月17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崂应 2050 型	HXJC-L-33	2025年3月18日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器 ZR-3922 型	HXJC-L-46	2025年3月18日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 型	HXJC-X-08	2025年3月18日
甲烷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06	mg/m ³	上海惠分气相色谱仪 GC-9820	HXJC-X-21	2026年3月19日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	无量纲	—	—	—
厂界噪声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HJ1262-2022	—	—	—	—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dB(A)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型	HXJC-L-17	2025年3月28日

质控监测结果							
质控方式	质控指标	编号	单位	监测结果	标准浓度	结果判定	
质控样	氨氮	GSB 07-3164-2014 (2005199)	mg/L	1.71	1.70±0.07	合格	
	六价铬	GSB 07-3174-2014 (203373)	mg/L	0.148	0.150±0.005	合格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GSB 07-1197-2000 (204430)	mg/L	1.45	1.54±0.12	合格	
	总氮	GSB 07-3168-2014 (203271)	mg/L	0.935	0.940±0.086	合格	
	总磷	BY400014 (B24050132)	mg/L	2.59	2.61±0.18	合格	
				2.58		合格	
	化学需氧量	GSB 07-3161-2014 (201182)	mg/L	31.0	31.7±2.8	合格	
				31.8		合格	
			BY017667 (H241)	mg/L	72.8	73.5±3.7	合格
				73.1		合格	
	砷	GSB 07-3171-2014 (200462)	μg/L	89.6	91.4±6.7	合格	
	汞	GSB 07-3173-2014 (202059)	μg/L	3.54	3.46±0.27	合格	
	镉	GSB 07-1185-2000 (201440)	μg/L	14.0	14.1±1.0	合格	
	铅	GSB 07-1183-2000 (201244)	μg/L	100.6	99.3±5.6	合格	
	总铬	GSB 07-1187-2000 (201633)	mg/L	0.799	0.802±0.025	合格	
四氯乙烯中石油类	ERM-1006-2021 (337215)	μg/mL	45.4	43.1±3.3	合格		
			45.6		合格		
硫化氢	BW023012 (S8N7035)	μg/mL	2.24	2.24±0.12	合格		
			2.27		合格		
甲苯中氯代甲基汞和氯化乙基汞混合质控样(烷基汞)	甲基汞	RN-02220QKY (N20QKY-14)	mg/L	25.5	26.6±2.3	合格	
	乙基汞		mg/L	27.0	26.5±2.3	合格	

续质控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全程序空白 24/1300-FW-4-1205-1 监测结果	平行样 24/1300-FW-3-1205-1 监测结果	24/1300-FW-2-1205-2 监测结果	精密度	精密度允许差	结果评定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10	0.09	相对偏差 5.26%	相对偏差 ≤ 5%	合格
氨氮	mg/L	0.025L	3.08	2.78	相对偏差 5.12%	相对偏差 ≤ 10%	合格
镉	mg/L	0.0001L	0.0001L	0.0001L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20%	合格
铅	mg/L	0.001L	0.002	0.002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30%	合格
铬	mg/L	0.03L	0.03L	0.03L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20%	合格

备注：1、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 L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2、2024 年 12 月 05 日平行样取样点为污水总排口第 2 时段。

续质控监测结果							
监测项目	单位	全程序空白 24/1300-FW-4-1206-1 监测结果	平行样 24/1300-FW-3-1206-1 监测结果	24/1300-FW-2-1206-1 监测结果	精密度	精密度允许差	结果评定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mg/L	0.05L	0.11	0.11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5%	合格
氨氮	mg/L	0.025L	4.28	4.33	相对偏差 0.58%	相对偏差 ≤ 10%	合格
镉	mg/L	0.0001L	0.0001L	0.0001L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20%	合格
铅	mg/L	0.001L	0.002	0.002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30%	合格
铬	mg/L	0.03L	0.03L	0.03L	相对偏差 0.00%	相对偏差 ≤ 20%	合格

备注：1、检出限 L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检出限 L 参与计算时取检出限值。2、2024 年 12 月 06 日平行样取样点为污水总排口第 1 时段。

声级计校准结果					
校准声源值 dB(A)	监测前校准值 dB(A)		监测后校准值 dB(A)		标准要求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校准结果	示值偏差	
94.0	93.6	-0.4	93.7	-0.3	≤ ± 0.5 dB(A)
	93.7	-0.3	93.7	-0.3	
	93.6	-0.4	93.6	-0.4	
	93.6	-0.4	93.7	-0.3	
校准情况	合格		合格		—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硫化氢浓度 (mg/m ³)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0.001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1				
		15:00	0.002				
		17:00	0.001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13:00	0.002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0.002				
		12:30	0.001				
		14:30	0.002				
		16:30	0.002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2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0.001				
		12:30	0.001				
		14:30	0.001				
		16:30	0.001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0.002	0.002		0.05 (mg/m ³)	合格
		13:00	0.001				
		15:00	0.002				
		17:00	0.002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0.001				
		12:30	0.002				
		14:30	0.002				
		16:30	0.001				

备注：1、采样位置：厂界南侧（上风向）E 105°13'30"，N 25°35'2"；厂界西侧（下风向）E 105°13'29"，N 25°35'4"；
厂界北侧（下风向）E 105°13'30"，N 25°35'4"；厂界东侧（下风向）E 105°13'30"，N 25°35'4"。
2、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3、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氨浓度 (mg/m ³)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2/864-2022) 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ND	ND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ND				
		17:00	ND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ND	ND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ND				
		17:00	ND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ND	0.02	1.00 (mg/m ³)		合格
		13:00	ND				
		15:00	0.01				
		17:00	ND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ND				
		12:30	0.02				
		14:30	ND				
		16:30	ND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ND	0.02		1.00 (mg/m ³)	合格
		13:00	0.02				
		15:00	0.01				
		17:00	ND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0.02				
		12:30	ND				
		14:30	ND				
		16:30	ND				

备注：1、采样位置：厂界南侧（上风向）E 105°13'30"，N 25°35'2"；厂界西侧（下风向）E 105°13'29"，N 25°35'4"；
厂界北侧（下风向）E 105°13'30"，N 25°35'4"；厂界东侧（下风向）E 105°13'30"，N 25°35'4"。
2、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3、ND 表示监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臭气浓度 (无量纲)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表 4 二级标准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10	<10	20 (无量纲)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南侧(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10				<10	20 (无量纲)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西侧(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10	<10	20 (无量纲)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北侧(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3/4	12月05日	11:00	<10				<10	20 (无量纲)	合格
		13:00	<10						
		15:00	<10						
		17:00	<10						
厂界东侧(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6-1/2/3/4	12月06日	10:30	<10						
		12:30	<10						
		14:30	<10						
		16:30	<10						

备注: 1、采样位置: 厂界南侧(上风向) E 105°13'30", N 25°35'2"; 厂界西侧(下风向) E 105°13'29", N 25°35'4";
厂界北侧(下风向) E 105°13'30", N 25°35'4"; 厂界东侧(下风向) E 105°13'30", N 25°35'4"。
2、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采样日期	采样起始时间	甲烷 (厂区最高体积浓度%)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18918-2002) 表 4 二级标准			
			小时值	最高浓度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南侧 (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3/4	12 月 05 日	11:00	0.00021	0.00023	1 (%)	合格		
		13:00	0.00022					
		15:00	0.00021					
		17:00	0.00023					
厂界南侧 (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6-1/2/3/4	12 月 06 日	10:30	0.00022					
		12:30	0.00023					
		14:30	0.00021					
厂界西侧 (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3/4	12 月 05 日	11:00	0.00022				0.00025	1 (%)
		13:00	0.00022					
		15:00	0.00025					
		17:00	0.00023					
厂界西侧 (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6-1/2/3/4	12 月 06 日	10:30	0.00021					
		12:30	0.00021					
		14:30	0.00021					
厂界北侧 (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3/4	12 月 05 日	11:00	0.00022	0.00023		1 (%)		
		13:00	0.00021					
		15:00	0.00023					
		17:00	0.00021					
厂界北侧 (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6-1/2/3/4	12 月 06 日	10:30	0.00021					
		12:30	0.00021					
		14:30	0.00021					
厂界东侧 (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3/4	12 月 05 日	11:00	0.00022		0.00024		1 (%)	
		13:00	0.00023					
		15:00	0.00024					
		17:00	0.00021					
厂界东侧 (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6-1/2/3/4	12 月 06 日	10:30	0.00022					
		12:30	0.00022					
		14:30	0.00023					
		16:30	0.00021					

备注: 1、采样位置: 厂界南侧 (上风向) E 105°13'30", N 25°35'2"; 厂界西侧 (下风向) E 105°13'29", N 25°35'4";
厂界北侧 (下风向) E 105°13'30", N 25°35'4"; 厂界东侧 (下风向) E 105°13'30", N 25°35'4"。
2、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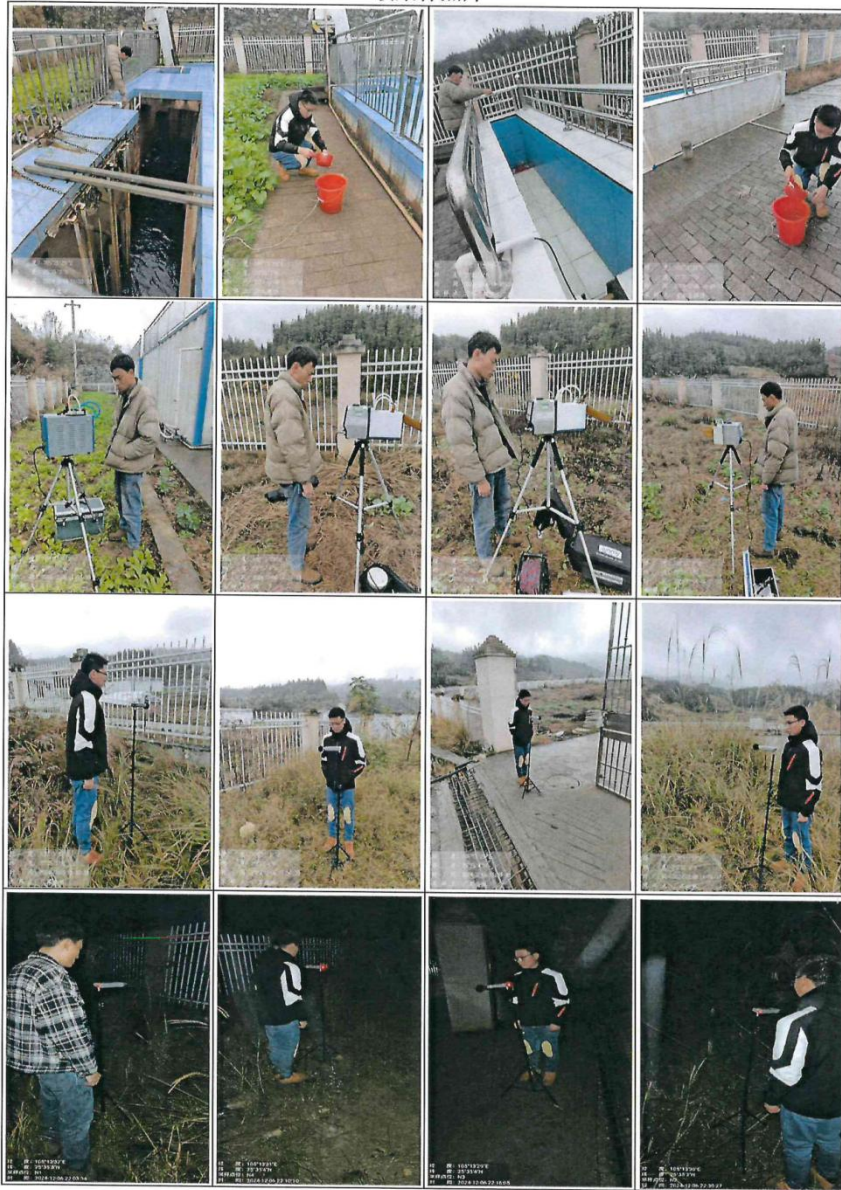
厂界噪声测量结果							
测点位置及编号	采样日期	测量起始时间	测量结果 (Leq) 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		测量结果 (Lmax) dB(A)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5-1	12月05日	13:51	昼间	46.4	60dB(A)	合格	49.0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5-1		13:55		45.8		合格	52.0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5-1		14:01		45.7		合格	51.4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5-1		14:11		48.9		合格	58.0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6-1	12月06日	13:50		46.0		合格	51.5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6-1		13:53		44.8		合格	60.1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6-1		13:59		44.8		合格	54.1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6-1		14:08		46.9		合格	53.4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5-2	12月05日	22:06	夜间	42.1	50dB(A)	合格	53.4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5-2		22:11		40.9		合格	47.9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5-2		22:17		41.0		合格	51.2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5-2		22:30		43.2		合格	46.5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6-2	12月06日	22:03		43.1		合格	48.1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6-2		22:09		41.8		合格	47.9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6-2		22:16		42.1		合格	45.8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6-2		22:29		45.2		合格	52.4

备注：气象参数详见附件 1。

采样照片



续采样照片



多
时
间

报告结束

附件 1 (HXJC[2024]第 1300 号)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					
测点位置及样品编号	气温 (°C)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厂界南侧 (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5-1/2/3/4	10.2	87.1	83	0.3	S
	12.6	87.0	72	0.3	S
	11.3	86.9	69	0.3	S
	10.8	86.9	65	0.4	S
厂界南侧 (上风向) 24/1300-G ₁ -1206-1/2/3/4	7.8	87.1	85	0.3	S
	9.5	87.0	70	0.3	S
	10.9	86.9	62	0.3	S
	8.6	86.9	58	0.3	S
厂界西侧 (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5-1/2/3/4	10.2	87.1	83	0.3	S
	12.6	87.0	72	0.3	S
	11.3	86.9	69	0.3	S
	10.8	86.9	65	0.4	S
厂界西侧 (下风向) 24/1300-G ₂ -1206-1/2/3/4	7.8	87.1	85	0.3	S
	9.5	87.0	70	0.3	S
	10.9	86.9	62	0.3	S
	8.6	86.9	58	0.3	S
厂界北侧 (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5-1/2/3/4	10.2	87.1	83	0.3	S
	12.6	87.0	72	0.3	S
	11.3	86.9	69	0.3	S
	10.8	86.9	65	0.4	S
厂界北侧 (下风向) 24/1300-G ₃ -1206-1/2/3/4	7.8	87.1	85	0.3	S
	9.5	87.0	70	0.3	S
	10.9	86.9	62	0.3	S
	8.6	86.9	58	0.3	S
厂界东侧 (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5-1/2/3/4	10.2	87.1	83	0.3	S
	12.6	87.0	72	0.3	S
	11.3	86.9	69	0.3	S
	10.8	86.9	65	0.4	S
厂界东侧 (下风向) 24/1300-G ₄ -1206-1/2/3/4	7.8	87.1	85	0.3	S
	9.5	87.0	70	0.3	S
	10.9	86.9	62	0.3	S
	8.6	86.9	58	0.3	S

噪声气象参数					
测点位置及编号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C)	湿度 (%)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5-1	阴	S	0.3	12.1	70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5-1		S	0.3	12.1	70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5-1		S	0.3	12.1	70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5-1		S	0.4	12.1	70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6-1		S	0.3	10.8	69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6-1		S	0.4	10.8	69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6-1		S	0.3	10.8	69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6-1		S	0.3	10.8	69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5-2		S	0.3	8.9	83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5-2		S	0.4	8.9	83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5-2		S	0.3	8.9	83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5-2		S	0.4	8.9	83
厂界东侧 24/1300-N ₁ -1206-2		S	0.3	8.6	75
厂界北侧 24/1300-N ₂ -1206-2		S	0.4	8.6	75
厂界西侧 24/1300-N ₃ -1206-2		S	0.3	8.6	75
厂界南侧 24/1300-N ₄ -1206-2		S	0.4	8.6	75

自行监测期间生产运行负荷说明

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2024 年 12 月 5 日委托开展自行监测期间, 生产运行负荷为 80 %。

特此说明

_____ (盖章) 或

企业现场人员签字: 陈金美

2024 年 12 月 5 日

自行监测期间生产运行负荷说明

下山镇污水处理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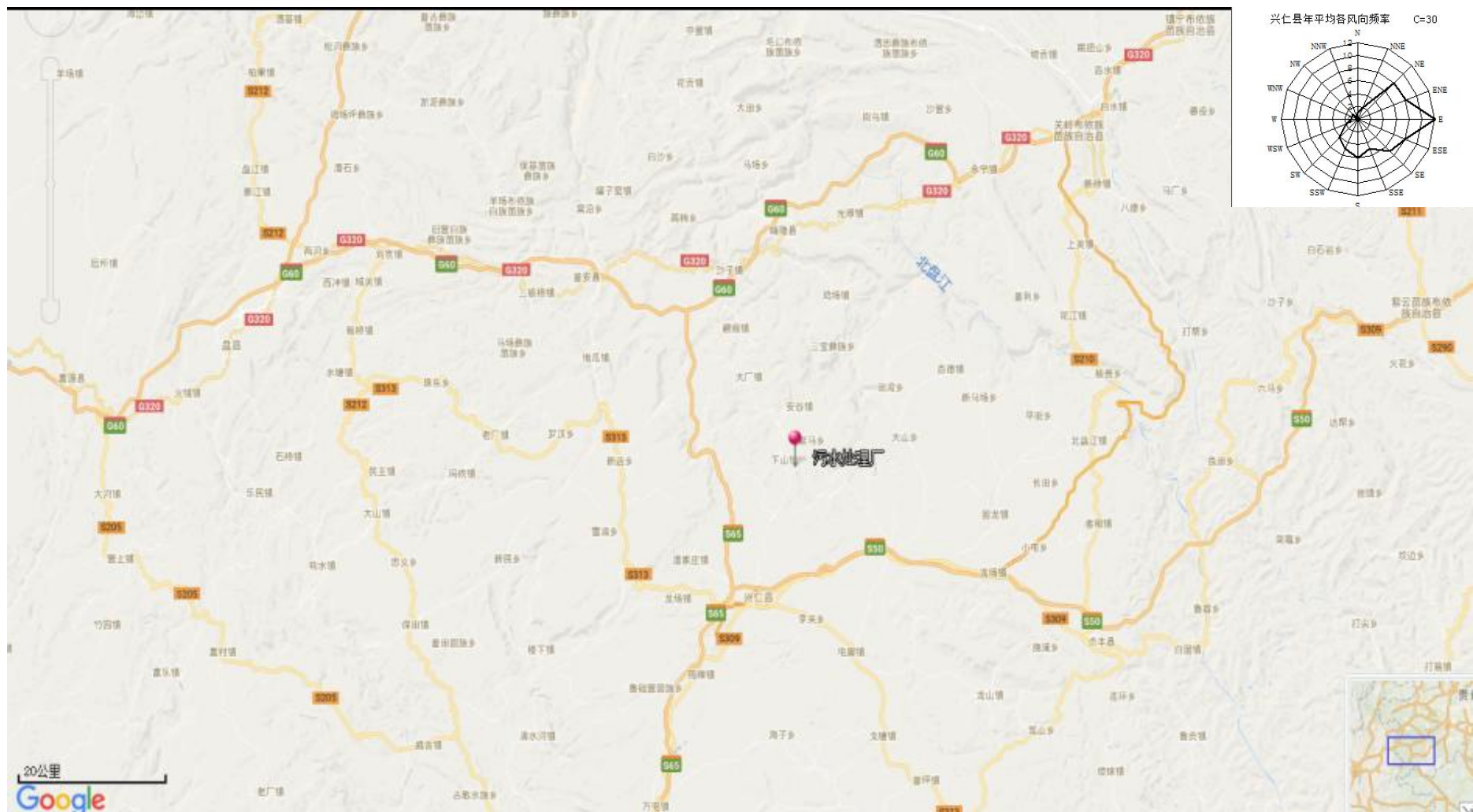
2024 年 12 月 6 日委托开展自行监测期间, 生产运行负荷为 80 %。

特此说明

_____ (盖章) 或

企业现场人员签字: 陈金美

2024 年 12 月 6 日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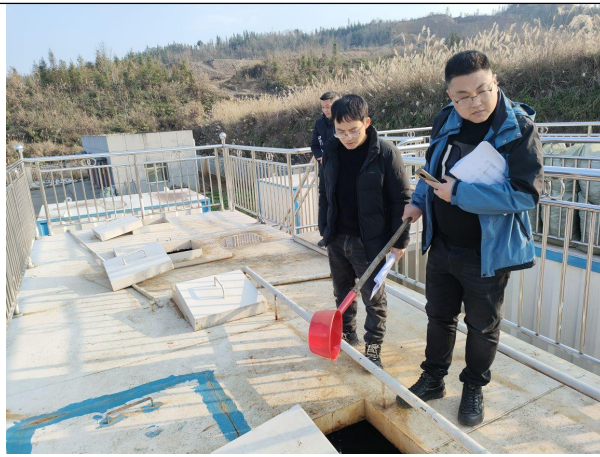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污水处理设施



危废暂存间



专家现场查勘



附图 3 项目污水处理设施及专家现场查勘图